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会议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静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24名，代表股份308,957,6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6780%。

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1名，代表股份255,251,9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3453%；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113名，代表股份53,705,7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327%；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18人，代表股份68,971,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486%。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305,778,8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711%；反对3,009,7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41%；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93,1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912%；反对3,009,7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3637%；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452%。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305,738,3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80%；反对3,050,2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3%；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52,6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324%；反对3,050,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4224%；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452%。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305,757,8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43%；反对3,023,9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87%；弃权175,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72,1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607%；反对3,023,9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3843%；弃权175,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55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305,756,3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38%；反对3,029,0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04%；弃权172,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70,6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585%；反对3,029,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3916%；弃权17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498%。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307,165,41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99%；反对1,370,5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36%；弃权42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6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7,179,7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4016%；反对1,370,5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9872%；弃权42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6113%。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305,453,9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660%；反对3,331,0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81%；弃权172,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468,2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9201%；反对3,331,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8295%；弃权17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504%。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305,730,0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53%；反对3,054,9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88%；弃权172,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44,3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204%；反对3,054,9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4292%；弃权17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504%。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305,738,3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80%；反对3,050,2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3%；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752,6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3324%；反对3,050,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4224%；弃权16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452%。

9、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0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鉴于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钟舒乔先生为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有效表决权239,940,845股。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65,700,76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1954%；反对3,282,6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562%；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655,9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1922%；反对3,282,6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7593%；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84%。

9.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同意305,641,6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67%；反对3,239,8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86%；弃权76,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655,9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1922%；反对3,239,8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6973%；弃权7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105%。

9.03 监事薪酬方案

鉴于股东宗秋月女士为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该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9,500股。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305,632,1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67%；反对3,282,6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25%；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655,9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1922%；反对3,282,6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7593%；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84%。

9.0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鉴于股东钟舒乔先生、张永臣先生为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有效表决权290,350股。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305,351,35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57%；反对3,282,5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34%；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5,656,0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1924%；反对3,282,5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7592%；弃权3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84%。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306,157,2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936%；反对2,680,8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77%；弃权119,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66,171,5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9398%；反对2,680,8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8868%；弃权11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734%。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静

同意293,467,102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481,407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刘文静女士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振平

同意293,429,681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443,986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李振平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钟舒乔

同意293,198,388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212,693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钟舒乔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苏华

同意293,350,443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364,748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于苏华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胜军

同意293,579,784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594,089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刘胜军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书魁

同意293,512,391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526,696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董书魁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乔贵涛

同意293,484,202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498,507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乔贵涛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综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3.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卢凌威

同意293,574,697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589,002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卢凌威先生当选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0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周治卫

同意293,313,793股，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3,328,098股，超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表决结果：周治卫先生当选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靳如悦律师和张晓敏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1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5月22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乔贵涛先生以现场的方式出席会议，钟舒乔先生、于苏华先生、董书魁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胜军先生因个人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董书魁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长刘文静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文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次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2.1 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同意由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董书魁先生组成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简历详见附件），刘文静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2 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同意由乔贵涛先生、于苏华先生、刘胜军先生组成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简历详见附件），乔贵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3 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同意由刘胜军先生、刘文静女士、董书魁先生组成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胜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4 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同意由董书魁先生、刘文静女士、乔贵涛先生组成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书魁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刘胜军先生、董书魁先生任期将于2024年9月13日届满6年，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补选专门委员会委员。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钟舒乔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4.1 聘任王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首席研发官

同意聘任王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首席研发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2 聘任Thomas Kenneth Graham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Thomas Kenneth Graham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3 聘任崔运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崔运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4 聘任黄婕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黄婕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5 聘任张木存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张木存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6 聘任张永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张永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同意聘任崔运涛先生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黄婕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黄婕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3-7871008

传 真：0533-7871073

电子邮箱：huangjie@bluesail.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赵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赵敏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3-7871008

传 真：0533-7871073

电子邮箱：zhaomin@bluesail.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明哲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新增银行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拟提供保函为该笔授信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质押定期存单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三年。

以上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2023年度新增银行授信及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简 历

刘文静女士，197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3年7月毕业于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纺织机械专业，获学士学位，2009年10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目前就读于长江商学院企业家学者项目（DBA）、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上市公司董事长全球并购工作坊（GMW），木兰学院China W20班级。中国共产党淄博市第十一次、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共产党淄博市第十六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十六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中国共产党临淄区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潍坊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胶乳制品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联女企业家商会常务理事、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常务理事、山东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曾任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发展办主管、淄博蓝帆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经营部部长、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阳和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董事、Biosensors Interventional Technologies Pte. Ltd.董事、蓝帆医疗（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刘文静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08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除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文静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振平先生，1956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政工师。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助剂专委会主任、中国合成树脂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增塑剂协会理事长、《增塑剂》期刊编委会主任、淄博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李振平先生多次被评为淄博市优秀企业家、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获得者、山东省优秀企业家、淄博市劳模，曾任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淄博蓝帆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蓝帆护理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蓝帆化工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董事、齐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振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980,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持有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657,553股，占其总股本的47.15%；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98%的股权，李振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及持有上述股份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李振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钟舒乔先生，198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并购业务线、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拥有保荐代表人资格。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蓝帆外科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董事等职务。

钟舒乔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钟舒乔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于苏华先生，198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牛津大学数学系本科、硕士，帝国理工大学金融系硕士。曾任巨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首席投资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副总裁、美银美林证券公司（Merrill Lynch）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心脑血管事业部总经理，兼任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Ltd.董事、总裁，山东吉威医疗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董事、Biosensors Europe SA董事等职务。

于苏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于苏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胜军先生，197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致公党党员，国是金融改革智库首席专家、刘胜军微财经创始人、上海市金融消费纠纷调解中心理事、陆家嘴金融城理事会第一届理事、上海第一中级法院涉自贸区金融商事审判专家委员。曾荣获“《新京报》2013中国青年经济学人”、“《商业周刊》中文版2012年度人物”、“胡润2016中国新金融年度风云人物”荣誉称号。曾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案例研究中心研究院副主任、中欧陆家嘴国际金融研究院院长助理、副院长、执行副院长、虎扑（上海）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蝶医疗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革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外部董事、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俱时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

刘胜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胜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书魁先生，195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荣获第二炮兵颁发的“个人三等功”，第二炮兵后勤部颁发的“二炮医药卫生成果一等奖”，总后勤部颁发的“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军队医疗成果三等奖”等奖项。曾任解放军268医院检验科技师、解放军262医院检验科技师、主管技师、检验科主任兼副主任技师，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检验科主任兼主任技师，解放军第二炮兵总医院肝胆胃肠病研究所政治协理员兼主任技师、所长助理兼实验室主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副秘书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白求恩精神研究会副会长兼检验医学分会会长。

董书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董书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乔贵涛先生，198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中共党员。长期致力于资本市场会计、审计问题研究，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山东省社科基金项目2项，山东省自科基金项目2项，教育部协同育人项目1项，发表核心以上期刊论文20余篇，入选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学术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会计系主任、MPACC硕士点负责人，兼任山东省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国际联盟数智财经工作委员会理事。

乔贵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乔贵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丹女士，1972年1月生，新加坡国籍，双工程硕士，EMBA。曾任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Ltd.新技术副总裁、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Ltd.人力资源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首席研发官，兼任Biosensors Interventional Technologies Pte. Ltd.董事和总裁、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Innovation Center Limited董事、Bluesail New Valve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等职务。

王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王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homas Kenneth Graham先生，1965年4月生，英国国籍，瑞士长期居留权，苏格兰斯特灵大学生物化学荣誉学位。曾任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Ltd.欧洲、中东和美洲业务销售副总裁、Biosensors Europe S.A重症监护业务国际销售经理和欧洲销售总监、Eli Lilly & Company Ltd Janssen-Cilag区域业务经理和Life Gard Technologies Ltd英国商务拓展主管、Johnson & Johnson UK英国国家药品公司客户经理、英国NHS业务经理、英国大客户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Ltd.欧洲、中东和美洲业务高级副总裁、Biosensors Europe SA执行董事和总裁、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UK Ltd.董事等职务。

Thomas Kenneth Graham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Thomas Kenneth Graham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崔运涛先生，197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北京大学MBA。曾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经理、财务分析总监、总监；擅长财务分析、预算管理及投融资管理，具有集团化财务管理经验和较大规模资金运作、管理能力。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崔运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崔运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婕女士，197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美国纽约大学法学硕士，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学士，拥有中国和美国两地律师执业资格。曾任职于澳大利亚电信（中国）有限公司、英国欧华律师事务所（DLA Piper UK LLP）、美国凯威莱德律师事务所（Cadwalader Wickersham & Taft LLP）和中国银行等机构。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首席法务官，兼任Biosensors Japan Co.，Ltd.董事。黄婕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黄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黄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木存先生，196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苯酐车间主任、多碳醇分厂厂长、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总经理、公司研发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防护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任淄博蓝帆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山东蓝帆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张木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木存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永臣先生，1977年9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EMBA，六西格玛黑带大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山东省委员会委员，淄博市红十字会常务理事、团风县红十字会常务理事兼副会长。曾任淄博蓝帆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车间主任、六西格玛办公室主任兼总经理助理、蓝帆新材料运营总经理、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中国市场运营总经理、护理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护理事业部总经理，兼任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高格医疗用品（湖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蓝格医疗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等职务。

张永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5,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永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敏女士，198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在公司六西格玛办公室、行政办公室、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后勤部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管理部经理。赵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赵敏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赵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明哲先生，1991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英国埃克赛特大学硕士。曾任职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

杨明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杨明哲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2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5月22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卢凌威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周治卫先生和宗秋月女士以现场的方式出席会议，卢凌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卢凌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简 历

卢凌威先生，1977年9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7月毕业于重庆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获学士学位；2008年3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获硕士学位；2015年3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获博士研究生学历；2020年10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管学院CEO创新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程总监、上海科创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总经理，兼任上海复道建筑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卢凌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卢凌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3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新增银行授信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新增银行授信及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生产运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拟提供保函为该笔授信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质押定期存单为该笔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三年。

以上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

上述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总资产的30%，且蓝帆医疗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蓝帆医疗	蓝帆医疗	不适用	32.73%	50,546.60	55,000	5.28%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4521618L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文静

注册资本：100,705.689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02日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齐鲁化学工业区清田路21号

营业期限：2002年12月0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PVC手套、丁腈手套、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其他塑料制品、粒料，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丁腈手套、乳胶手套、纸浆模塑制品、一类、二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批发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1	资产总额	15,872,538,527.91	15,488,809,918.91
2	负债总额	5,320,608,352.79	5,069,463,776.68
3	所有者权益	10,551,930,175.12	10,419,346,142.23
4	或有事项	0.00	0.00
序号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1-3月）
5	营业收入	4,900,477,569.52	1,094,194,474.12
6	利润总额	-405,860,128.84	-90,996,463.53
7	净利润	-372,316,309.14	-77,299,820.11

注：2023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信用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蓝帆医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相关协议，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运营需求设定，能满足其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经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32,850.92万元人民币（外币担保余额均按照2023年5月22日央行公布的汇率折算），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07%，未超过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北京信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年10月29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比例超过1%、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股东北京信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信聿”）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信聿出具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该股东于2022年11月4日至2023年5月19日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7,337,6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2023年5月19日总股本比例（%）
北京信聿	集中竞价	集中竞价	8.11	17,195,919	1.71
	大宗交易	大宗减持	7.55	20,141,770	2.00
合 计				37,337,689	3.71

北京信聿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来源为2018年6月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减持均价为8.11元/股。

2、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股数（股）	占原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北京信聿	合计持有股份	58,199,650	5.78	20,861,961	2.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199,650	5.78	20,861,961	2.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 计		58,199,650	5.78	20,861,961	2.07

注：受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影响，公司总股本不断增加，北京信聿持股比例持续被稀释。

截至2023年5月19日，北京信聿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7,337,68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1%；剩余持有公司股份20,861,9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北京信聿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北京信聿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信聿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以及相关承诺保持一致，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北京信聿出具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